附件1

全球环境基金“中国再生铝、铅、锌、锂行业绿色生产与可持续发展项目”示范省活动配套资金承诺函

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：

我厅（局）拟申报全球环境基金“中国再生铝、铅、锌、锂行业绿色生产与可持续发展项目”示范省活动，按要求开展XX省（市）履行《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》的能力建设提升工作。

经测算，我厅（局）拟申请赠款资金X万美元，并落实配套资金X万美元，其中现金配套X万美元，实物配套X万美元，用于开展铅蓄电池数据管理系统升级、地方管理政策研究、示范活动监管评估、宣传推广等活动。具体测算依据详见实施方案。

特此承诺。

XX生态环境厅(局)

2024年 月 日